

病毒性肝炎 之 治療與預防

鄭明文

病毒性肝炎因感染病毒之不同，臨床上可分傳染性肝炎及血清性肝炎二種。但目前二者之治療方法則相同。現尚無特殊之治療藥物，大多通常均公認病毒性肝炎有自然痊癒之趨向而預後良好，大多數患者可在三個月內完全痊癒。由於肝炎及所形成慢性活動性肝炎或肝硬化者甚少，但在老年，長期營養不良，嗜酒，或染患黃疸性肝炎者則較易發生。死亡率在統計上甚低，約為〇·二%左右。十數歲之少女，懷孕中或更年期婦女及身體虛弱且合併有其他疾病者，預後可能較差，而需要特別注意。

病毒性肝炎之診斷現僅能依據其臨床症狀、徵候、實驗室檢查及病程而推斷，故必須慎重鑑別其他可能引起黃疸之疾患，尤其需要考慮有無慢性肝病，如肝硬化、或因結石、腫瘤所致之阻塞性黃疸及因化學藥物而發生中毒性肝炎等。

治療本病無特效藥可用，抗生素有害無益；休息與營養則甚屬重要。

一、治療

(一)原則上每一初發病毒性肝炎者均應收容住院以便檢查與治療。

(二)休息：

1. 限制活動有助於肝臟之恢復康健，在急性期必須勸告臥床休息。
2. 症狀減輕後可逐漸減少休息時間，而在病房內可容許做不影響其體力範圍內之活動。

3. 血清膽色素低於一·五公絲%，BSP儲留值少於5%時，可增加其活動範圍或從事半天之輕工作。
4. 血清膽色素，BSP儲留值及轉氨基酶等恢復正常時，可開始從事平常工作。
5. 對預後可能較差者，應予較長期間之休息。

(三)飲食：

1. 注重給予高蛋白高熱量飲食，一般中等身材者，可予約三仟卡熱量，含一〇〇至一二五公分之蛋白質。
2. 初期有顯著食慾不振時，以流質食物為宜，並以少吃多餐為原則，早餐應較平常豐盛為宜。
3. 如有嚴重之厭食現象，可經胃管給食或靜脈注射葡萄糖以補充水分及熱量。
4. 對於嚴重病患或接近肝昏迷者，給予高蛋白食物，可致有不良後果，僅可給予維持量之蛋白質。
5. 脂肪及鹽份對肝炎者並無害處，可給予患者適宜之量。
6. 喝酒在病癒後六個月內應予禁止。

(四)維他命B複合劑：

1. 對於營養不良，食欲不振或食量不足之患者，可供給維他命，對於一般患者治療效果很少。
2. 如有因低凝血素元血病而出血現象者，可給予維他命K，但如有嚴重之肝細胞損害者則無顯著療效。

(五)腎上腺皮質素：

1. 使用腎上腺皮質固可增進食慾，減輕自覺症狀，減少黃疸，並使肝門脈區周圍之炎症反應減少，但此藥之副作用多，且使用後肝炎之恢發率較高，所以不適用每一患者，而常使用於病毒肝炎所引起之合併症。
2. 適合於使用腎上腺皮質素之治療情形列舉如下：
 - (1)急性和亞急性瀰漫性肝壞死。
 - (2)接近肝昏迷或肝昏迷。
 - (3)慢性活動性肝炎或復發性肝炎。
 - (4)持久性肝炎，長期之黃疸逾數月不退者。
 - (5)胆汁鬱積性肝炎。
 - (6)類狼瘡性肝炎。
3. 一般使用劑為四〇～六〇公絲或同劑量之其他腎上腺皮質素，可視病性需要而予減增。

(iv) 追查：

患者出院後經過一個月、二個月、三個月、六個月及一年後應再予身體檢查或肝功能試驗，以觀察有無復發或形成慢性肝炎。

二、預防傳染

(一) 隔離，需要特別注意所謂「腸（糞便）隔離」，包

括患者之隔離，飯食器具、床舖、被單、衣物、便盆及排泄物需予消毒或特別處理。一般認為肝炎症狀明顯的發生後大約三星期，糞內即無病毒排出，故此種隔離應至少繼續三星期之久。

- (二) 預防非經口傳染，雖極微量之含有肝炎病毒之血或血漿即具有傳染性，所以各種注射針、針筒、滴管、外科或牙科器具以及刺血針等，必須謹慎消毒使用，無必要之注射應予避免，經肝炎患者使用過之器具宜用高壓蒸氣消毒，或至少煮沸三〇分鐘以上，如使用可丟棄之器具即用一次即丟棄的，則最為理想。
- (三) 輸血或血漿：輸血或血漿或其他血液製品如凝血酶等均有傳染肝炎之機會，所以輸血或注射血漿除非病況需要，應儘可能避免。據最近之報告血漿雖已經過特殊處理，仍有一〇%機會感染肝炎，曾患肝炎或肝功能試驗異常者均應禁止為給血者。
- (四)丙種球蛋白：丙種球蛋白對傳染性肝炎之預防甚有價值，可顯著減少其發病率，故當與肝炎患者接觸者（如患者家屬）可以使用，但對血清性肝炎之預防可能無效。對已感染而潛伏期者可產生免疫力，但對已有症狀出現者，並無何治療效果，不必使用。

安琪兒與我

生平第一次被人稱為「先生」是在高三時；從那時起，我忽然覺得我長大了。不然，他們大人為啥稱我先生，而不喚我小孩？

現在的我自然長得更大了。對我來說，長大了並不是一件頂高興的事，我發覺那是無可奈何的，因為長大後，就不可愛了。多少次我欣賞電視影片中的「世界風流」—那是我最喜愛的電視節目之一，我常發覺，最最令我欣賞的不是別的，而是那天真無邪的小孩。儘管他們的膚色不同，或光著屁股在沙灘跑，或流著兩行鼻涕在吃「乖乖」，或斜倚著頭，安祥的在母親懷裡吮奶，他們總是可愛的。

那天又去了育幼院，真高興。忘了時間，忘了自我，和小孩不分彼此

地打成了一片。聰明的你（妳）必須記得，你務必把他們當成朋友般看待，換言之，你也是小朋友了。你的眼光不能流露出一絲憐憫，你也不能苛責他們，只因他們還小。我發覺這些原是很容易的，只因為我們都是過來人了。我們若覺得不易和小朋友相處，那我們就應該設身處境，不妨將時光倒轉，當我們像他們那樣小時，我們所渴望的是什麼？

我喜歡小孩，可是我不知小孩喜歡我不？我只能猜想他們大概也喜歡我，因為他們和我玩得很開心，並和我鉤手指。在這兒我忽然覺得電視上辯論「愛與被愛何者幸福」原是多餘的，此時愛與被愛，兩者都是頂快樂的。我總覺得我們一學期一兩次訪問育幼院是不夠的。「疼小孩」不應僅止於表面的餽贈和愛撫，而應更進一步地對於他們的生活給予照顧，功

課給予指導，疑難給予解決，使他們學一技之長，或繼續深造，培育國家社會有用的人才，那確是最應重視的。

其實我們都長大了，但願我永長不大。那時他們大人會喊我小弟弟、小朋友、小天使、安琪兒…。我為何突然有這奇異的想法呢？最主要的是我想到：當我小時，爸媽還年輕。我大了，雙親也老了。等我老了，他們不知如何了？我不敢想像。實在怕「樹欲靜而風不止，子欲養而親不待也」！思及此，不禁熱淚盈眶。唉！傻孩子！切莫傷心，宇宙原是生生不息，人生只不過是宇宙的剎那，輕將淚珠拭去，多寫幾箋家書吧！我彷彿聽到雙親在耳畔輕輕的呼喚。

□傲霜□